证券代码: 837576 证券简称: 吉山会津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昆山吉山会津塑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
 -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9月19日以电话、书面、电 子邮件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李同裕
 -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 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吉山津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借款 1000 万人民币,具体借款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借款期限 1 年,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同裕及其配偶提供连带担保责任,由昆山吉山会津塑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总金额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实际控制人李同裕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 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昆山吉山会津塑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昆山吉山会津塑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